

证券代码：870716

证券简称：南大先腾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江苏南大先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 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南大先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27 名合格投资者共计发行 2,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77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54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 月 17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2）第 00336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事项进行了验资。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4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21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

公司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公司在杭州银行南京软件大道支行账户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同时公司已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南京软件大道支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4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资金用于以下用途：1、补充流动资金；2、偿还银行贷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40,000 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1. 募集资金总额	3,54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在杭州银行南京软件大道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0.00 元。鉴于此，经公司、银行及主办券商三方同意，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江苏南大先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南京软件大道支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南大先腾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